**106年「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

**徵選簡章**

1. **依據**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推展工藝文化與工藝傳承計畫補助要點」辦理。

1. **實施目的**

工藝與創意的結合是讓傳統工藝延續的契機。近年，許多臺灣青年工藝家開始在世界各地發光發熱，他們延續傳統工藝的生命，也領著傳統工藝走向一個新的里程。透過他們的努力，讓民眾體認到創意結合工藝可以轉型成既保有傳統元素，又融合質感，呈現當代時尚設計的新風格，進而成為具國家競爭的軟實力。

106年度工藝揚星計畫的啟動，是屬於臺灣青年工藝家一個圓夢的機會。規劃針對形塑品牌、建立專業工作室、目標產品開發或藝術品轉化為文創商品、協助參與國內外展會或競賽、跨領域結合進入商業平臺等面向進行輔導，以培養臺灣工藝產業的後起新秀，拔擢未來的潛力之星為目標努力。同時，也朝向建立一個良性的文創產業環境，累積創意及工藝創作能量，激盪出更多精彩的文化創意動能，並開創一個有競爭力的產業為願景。

1. **計畫期程**

106年10月-106年12月

1.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文化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承辦單位：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徵選與錄取**
2. **徵選資格**
3. 1972年1月1日(含)之後出生之臺灣公民且需年滿20歲。
4. 專精於單一或跨媒材之工藝項目類別之下，且有持續創作事實之個人或團隊。
5. 相同計畫提案未曾獲得文化部及所屬機關與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
6. **錄取名額及補助金額**

本補助計畫採公開報名，規劃錄取3～5名，並視計畫內容核定補助金額，每案以新臺幣15萬元為補助上限。

1. **輔導及補助內容：**

本補助計畫依臺灣青年工藝家發展需求現況，進行「諮詢診斷」之輔導規劃，或「展覽推廣」、「新作發表會」之補助。

1. **輔導項目(非補助):諮詢診斷【選擇申請此項免備計畫書，需加填輔導單】**

由工藝家提出產品或品牌診斷申請，並由諮詢專家團隊就產品製作生產、銷售通路、市場規劃、行銷規劃等;或品牌定位、品牌形象識別、品牌視覺規劃、文案等面向進行診斷諮詢並提出建議，作為工藝家未來產品規劃或品牌發展經營之參考。

1. **補助項目**

**(一)展覽推廣**

透過參展或自行辦展，以個展、聯展等形式，於藝文展演空間、藝廊、自有工藝店鋪等實體空間，策劃工藝展覽，藉由展出與民眾對話、增加曝光度，提升工藝家個人或團隊之整體形象與品牌知名度。

**(二)新作發表會**

透過講座、記者會、雜誌專欄報導等不同形式之活動，規劃106年度新創工藝作品(或系列作品)發表會，透過發表會與民眾對話，提升作品能見度及工藝家知名度。

1. **作業期程及內容**
2. **徵選公告及申請**
3. 公告及申請截止日：即日起至106年10月15日（日）17時止。簡章下載請至**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官網**，網址http://www.ntcri.gov.tw (最新公告)。
4. 申請方式：於截止期限內，備妥說明(三)之書面文件一式6份（含電子檔光碟1份）。請於信封上黏貼附件一之外封面並填妥相關資訊，以掛號郵寄或親自送達至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237新北市三峽區清水街317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5. 申請書面文件包含：
6. 外封面（附件一）
7. 申請表（附件二）
8. 計畫書（附件三）
9. 授權同意書（附件四）
10. 切結書（附件五）

※外封面一份，其餘文件1份正本、5份副本。

1. 洽詢窗口

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 白騏瑋先生

Tel:02-26717090 分機212

Email: [littlewhite1102@gmail.com](mailto:littlewhite1102@gmail.com)

1. **評審作業：**
2. 初審：申請截止後，由工作小組確認申請資格及所需資料是否完備。
3. 複審：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就提出之申請計畫採書面審查，審查標準如下：

|  |  |  |
| --- | --- | --- |
| 項次 | 評選項目 | 權重 |
| 1 | **計畫完整性與可行性：**  所提內容是否完整、可行且切合本案補助目的，未來發展之可能是否符合本案預期成效等。 | 60% |
| 2 | **經費編列合理性：**  預算應按執行工作項目詳細編列，必要時並應製作單價分析。 | 30% |
| 3 | **專業能力與實際相關屬性績效：**  個人／團隊簡介：背景、過去實績內容與成績等。 | 10% |

1. 公告結果：徵選結果預計在10月底前於工藝中心官網公告，並以公函及電子郵件通知獲補助單位。
2. **簽約與執行**
3. 工藝中心及甘樂文創與獲補助單位應於公告入選通過後十日內完成簽約事宜。
4. 補助計畫執行階段，由甘樂文創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2-3人諮詢陪伴小組，提供計畫諮詢及進度管理。
5. **經費補助及撥付方式**
6. 每案補助金額以不超過申請經費50%為限。
7. 補助費撥付作業程序為：獲補助單位完成計畫執行相關事宜，並於契約期限內交付成果報告資料申請結案，待工藝中心審查通過後一次撥付。
8. **成果結案：**
9. 於補助契約有效日前（即106年12月10日(日)17時前），完成成果報告書一式3份(含電子檔光碟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237新北市三峽區清水街317號），申請辦理結案作業。未如期繳交者視同逾期，按契約逾期規定辦理。
10. 成果報告書格式請參考附件六。
11. **成果發表：**

獲補助單位需參與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12月舉辦成果發表會，配合提供受補助計畫資料、成果並出席。

1. **執行作業一覽表**

|  |  |  |  |  |
| --- | --- | --- | --- | --- |
| **階段** | **辦理事項** | **執行內容** | **所需資料** | **辦理時限** |
| **前**  **期**  **作**  **業** | 上網公告  公開徵選 | 1. 公告簡章 2. 有意參與申請之工藝家或團隊，詳閱公告徵選簡章，研擬計畫書並填妥申請所需文件，採郵寄或親送至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 | 填備妥相關表格及文件，共一式6份(含電子檔)。 | ~106年10月15日(日)止 |
| **審**  **查**  **作**  **業** | 初審 | 審查報名資料是否齊備。 | - | 106年10月16日-10月31日 |
| 複審 | 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 | - |
| **執**  **行**  **階**  **段** | 公告入選  辦理簽約 | 1.於工藝中心官網公告，並以公函及電子郵件通知獲補助單位。  2.依據審查結果辦理簽約作業。 | 合約書 | 公告入選名單後，十天內辦理簽約 |
| 計畫執行 | 計畫執行階段，由2-3位專家學者組成諮詢陪伴小組，提供意見諮詢與計畫進度管理。 | **-** | 106年11月1日-12月10日 |
| **結**  **案** | 繳交成果報告書辦理結案 | 1. 於期限前繳交成果報告書辦理結案。 2. 通過審核作業者，由工藝中心撥付補助款。 | 繳交成果報告書一式3份，含電子檔光碟1份。 | 106年12月10日(日)前 |
| **成**  **果**  **發**  **表** | 成果發表會 | 須提供計畫執行成果並配合甘樂文創辦理成果發表會。 | **-** | 12月中旬，日期另行通知。 |

1. **注意事項**
2. 本計畫補助內容不得涉嫌仿冒、抄襲、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違反者，需自負法律責任，並取消補助資格，已領取補助款者需繳回其領取之補助款。
3.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以下稱工藝中心）擁有經核定補助案件之成果（含文字、照片、影像等）使用權，進行公開展示、典藏等非營利之無限期、無償使用權利，得自由運用於各項政策推廣、書籍出版、媒體宣傳等活動，獲補助單位需配合舉辦展覽、推廣等相關活動。
4. 本計畫相關申請文件概不退件，請申請者自行存留原作，工藝中心不負保管責任。
5. 各項宣傳資料、書刊及宣傳片等，於適當位置標明補助單位為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並於發行印刷前送交工藝中心審查**。
6. 原始憑證應依工藝中心支出憑證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原始憑證應依序裝訂，並附實支數對照表）。
7. 有關補助費之所得稅扣繳，由獲補助單位負責辦理。
8. 凡參加此活動者，視同承認本活動相關規定；本簡章未盡事宜，工藝中心得隨時修正公告之。
9. 工藝中心得不定期進行查訪工作進度與經費支用情形，必要時得委請專家人員提供協助、諮詢、解決問題，或查核事項。
10. 計畫執行期間倘契約之計畫書所列事項需變更，應敘明理由、變更內容及影響評估等，以書面資料函送工藝中心，獲同意後變更，必要時得提請評審委員會審議。
11. 計畫執行期間，倘發現有異常情況或違背契約規定者，工藝中心得要求獲補助單位限期改善。倘未能於限期改善或有異常情節之重大者，且經會議裁定屬實者，將予解除契約並中止活動參與。
12. 獲補助單位應簽署詮釋資料開放授權同意書，於補助案辦理時，於契約、簡章、授權同意書、報名表、申請表或網站資料上傳授權條款等有關資料取得之相關文件，明確標示「詮釋資料(metadata)之簡介描述文字、瀏覽小圖（如解析度72dpi，寬度或高度120像素）及片段影音（如長度30秒以內，解析度480pixels）等同意授權機關(構)以開放資料之形式，以非專屬授權使用者，不限地域，重製、改作、編輯、公開傳輸或其他利用方式產出加值衍生物，並應以標註出處之方式使用。

**附件一** 外封面

案件名稱：**106年「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

申請截止時間：106年10月15日17時

收件人地址：237新北市三峽區清水街317號

|  |  |  |
| --- | --- | --- |
| 編  號 |  | 甘樂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 收 |

限時掛號

申請人：

地址：

聯絡人姓名及電話：

\*\*請將封面資料填委，黏貼於申請文件外包裝封面。

**附件二**

(申請表正面)

**106年「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

**徵選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名稱：** | | | | | | | | | **編號** | **（主辦單位填寫）** |
| **申請日期** | **106年　　月　　日** |
| **計畫申請人** | **(個人)** | **申請人姓名** | | | |  | | | **品牌名稱** |  |
| **出生年月日** | | | | **年　　月　　日** | | | **Email** |  |
| **聯絡電話** | | | |  | | | **手機** |  |
| **通訊地址** | | | |  | | | | |
| **最高學歷** | | | |  | | | | |
| **工藝創作領域** | | | | **□陶瓷□金屬□石材□玻璃□纖維□漆□木竹□跨媒材□其它\_\_\_\_\_** | | | | |
| **(團隊)** | **團隊(品牌)名稱** | | | |  | | | **負責人** |  |
| **申請人姓名** | | | |  | | | **職稱** |  |
| **出生年月日** | | | | **年　　月　　日** | | | **Email** |  |
| **聯絡電話** | | | |  | | | **手機** |  |
| **通訊地址** | | | |  | | | | |
| **最高學歷** | | | |  | | | | |
| **工藝創作領域** | | | | **□陶瓷□金屬□石材□玻璃□纖維□漆□木竹□跨媒材□其它\_\_\_\_\_** | | | | |
| **▓申請補助項目** | | | | | | | | | | |
| **補助項目**  **（＊限勾選一項）** | | | | **□** | **A-1** | | **諮詢診斷-產品診斷【選擇申請此項免備計畫書】** | | | |
| **□** | **A-2** | | **諮詢診斷-品牌診斷【選擇申請此項免備計畫書】** | | | |
| **□** | **B** | | **展覽推廣** | | | |
| **□** | **C** | | **新作發表會** | | | |
| **▓主要投入人力與分工** | | | | | | | | | | |
| **姓名** | | | **個人/團隊單位名稱** | | | | | **職稱** | | **具體工作性質、項目及範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申請人簽章：** | | | | | | | | | | |

(申請表背面)

|  |  |
| --- | --- |
| **▓申請人身份證影本** | |
| 正面 | 反正 |
| **▓公司營業登記證影本(團體申請專用)※無則免附** | |
|  |  |

|  |
| --- |
| **▓輔導單※申請補助項目者免填** |
| **請於一頁內闡明欲申請輔導之現況內容。** |

**附件三**

**※製作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請統一用本規定格式製作封面及目錄，實際撰寫時括弧內文字可不用呈現，計畫書左側裝訂）**

**106年**

**「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

**計畫書**

**計畫名稱（請團隊自訂計畫名稱）**

**（粗體、標楷體、20級字、置中）**

**計畫申請人：**

**（粗體、標楷體、16級字、置中）**

**中 華 民 國 106年 月 日**

**（粗體、標楷體、16級字、置中）**

**106年「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計畫書**

**格式及內容說明**

1. **計畫名稱：**（粗體、標楷體14級字）
2. **目次**
3. **個人(團隊)創作介紹**
4. 個人(團隊)基本簡介
5. 工藝創作風格介紹
6. 作品介紹（附照片）
7. 獲獎或參展等相關經歷（附活動照）
8. **計畫目標**（粗體、標楷體14級字）
9. **創作、經營現況與問題說明**
10. **計畫內容**（請依補助項目類別提出執行計畫與未來後續發展計畫）
11. **實施方法與步驟**
12. 執行方式
13. 分項工作及執行期程（請自行製作甘特圖並加以說明）
14. **預期效益（**提出量化與質化效益）
15. **預算分析**

| **項目** | **細項工作** | **說明** | **規格** | **數量** | **單價**  **(元)** | **總計**  **(元)**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總計 | | | 元整 | | | | |

1. **附件(相關證照等)**

（可自行增列項目）

**附件四**

**106年「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

**授權同意書**

授權人(負責人)：

被授權人：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茲同意

1. 本人依106年「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徵選簡章所列申請補助，如獲錄取，願遵守該計畫實施之相關規範。
2. 本人同意授權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以下稱本中心)於所本計畫項下之必要合理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並瞭解此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
3. 受補助計畫所得之成果、產品、資料，著作權屬於獲補助單位，本中心得作非營利之展示、宣傳、推廣等使用，惟詮釋資料(包含簡介描述文字、瀏覽小圖及片段影音)，須授權本中心以開放資料(Open Data)之方式對外開放。
4. 茲聲明報名表中所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計畫施作成果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若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者，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負責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6年　　月　　日

**附件五**

**切結書**

本單位辦理「　　請自行填入計畫名稱　　　　」計畫案，**除接受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經費補助外，未向文化部及所屬機關、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重複申請補（捐）助等相關經費**。日後如有涉及重複補助或成果糾紛時，依規定繳還受補助款項，其所衍生之法律責任等，概與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無關。

此致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

統一編號：

電話：

地址：

中　華　民　國　 106年 月 日

**附件六**

**※繳交成果報告書封面格式說明（請統一用本規定格式製作封面及目錄，實際撰寫時括弧內文字可不用呈現，報告書左側裝訂）**

**106年**

**「工藝揚星青年工藝家補助計畫」**

**成果報告書**

**計畫名稱（請團隊自訂計畫名稱）**

**（粗體、標楷體、20級字、置中）**

**計畫申請人：**

**（粗體、標楷體、16級字、置中）**

**中 華 民 國 106年 月 日**

**（粗體、標楷體、16級字、置中）**

**○○○○○○○成果報告書**

目錄（標楷體、14級字）

壹、計畫概要 ……………………………………………………p.○

貳、計畫執行流程 …………………………………………………p.○

参、計畫執行成果 …………………………………………………p.○

1. 計畫構想說明 …………………………………………p.○
2. 計畫施作成果說明（附上照片）………………………p.○
3. 執行過程記錄 ……………………………………… p.○

肆、經費預算表………………………………………………………p.○

伍、結語 ……………………………………………………………p.○

1. 成果感想 ……………………………………………p.○
2. 執行工作檢討…………………………………………p.○
3. 後續發展規劃 ………………………………………p.○

陸、附件

（可自行增列項目）